

惠州亿纬锂能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转让麦克韦尔不超过 1%股权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通过股转系统以做市转让的方式转让麦克韦尔不超过 1%股权，最终交易能否成交及成交金额存在不确定性，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交易概述

惠州亿纬锂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亿纬锂能”）于 2017 年 6 月 14 日通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以下简称“股转系统”）完成转让深圳麦克韦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麦克韦尔”）不超过 9%的股权，2017 年 6 月 29 日完成麦克韦尔控制权的变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相关公告。

1、本次交易的基本情况

为了更好地促进双方公司的发展，公司拟通过股转系统以做市转让的方式转让麦克韦尔不超过 1%股权。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持有麦克韦尔的比例将由 38.51%变更为不低于 37.51%，公司仍将作为财务投资者继续持有麦克韦尔的股份。

注：持股比例将根据实际减持情况相应的调整。

2、本次交易履行的审批情况

公司于 2018 年 9 月 26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麦克韦尔不超过 1%股权的议案》，同意转让麦克韦尔不超过 1%的股权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相关手续及签署相关文件。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相关公告。本次股权转让事宜在董事会的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本次股权转让不涉及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

二、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交易标的：公司持有的麦克韦尔不超过 1%的股权

企业名称：深圳麦克韦尔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693950518U

类型：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住所：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固戍社区东财工业区 16 号

法定代表人：陈志平

注册资本：6,330.000000 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电子雾化器关键零部件的研发和销售；电子雾化器的研发和销售；电子烟的研发及咨询服务；电子烟及电子烟雾化器相关设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国内贸易（不含专营、专卖、专控商品）；经营进出口业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汽车与设备租赁服务（不包括带操作人员的汽车出租和设备租赁，不包括金融租赁活动）。^电子雾化器关键零部件的生产；电子雾化器的生产；电子烟的生产；电子烟的销售；电子烟及电子烟雾化器相关设备的生产。

2、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麦克韦尔主要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陈志平	2,479.17	39.17%
亿纬锂能	2,437.80	38.51%
熊少明	377.75	5.97%
汪建良	166.50	2.63%
邱凌云	156.80	2.48%

3、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2018年6月30日
资产总额	97,377.26	100,459.90
负债总额	51,695.24	52,495.11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3,537.09	18,498.75
净资产	45,682.03	47,964.80

项目	2017年度	2018年1-6月
营业收入	156,569.71	117,612.53
营业利润	25,087.53	23,316.20
净利润	21,966.90	19,791.5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948.84	2,619.78

注：上述 2017 年度财务数据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致同审字（2018）第 310ZA0124 号审计报告；2018 年 1-6 月份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4、公司拟转让的股权不存在抵押、质押或者其他第三人权利，不存在涉及该部分股权的重大争议、诉讼或仲裁事项等。

三、公司转让麦克韦尔股权的其他安排

为了更好的支持麦克韦尔独立寻求更广阔的资本运作空间，公司将根据所持麦克韦尔股票解除限售的情况和公司的业务需要，在合适的时间继续逐步减持，减持完成后公司仍将作为财务投资者继续持有麦克韦尔的股份，届时公司将及时履行相应的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四、股权转让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1、本次股权转让的目的是为了公司进一步聚焦“锂电池”主业而整合资源，同时支持麦克韦尔的资本运作；

2、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作为财务投资人，依然持有麦克韦尔至少 37.51%的股份，根据会计准则，公司对麦克韦尔的长期股权投资继续用“权益法”核算，按照麦克韦尔业务发展规划，不会导致公司对麦克韦尔的投资收益减少；

3、截至 2018 年 9 月 26 日，麦克韦尔的股票在股转系统的收市价格为每股 125.66 元，预测公司本次股权转让所产生的投资收益将对公司本年利润产生重大的积极影响，公司将根据本次股权转让的后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4、本次转让股权所得款项将投入于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

五、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公司本次转让麦克韦尔不超过 1%的股权，有利于公司优化战略布局，聚焦锂电池主业，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及发展需求，符合维护全体股东利益的需要。本次交易遵循了客观、公允、合理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

会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相关审批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公司转让麦克韦尔不超过 1%股权的事项。

六、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惠州亿纬锂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9 月 27 日